

广东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（电子）

缴款识别码:44011123000000964003

执收单位编码:440111314

执收单位名称:广州市白云区应急管理局

票据代码:

票据号码:

校验码:

填制日期:2023-10-30

付款人	全 称	广州市尚宏塑料加工有限公司		收款人	全 称		
	账 号				账 号		
	开户银行				开户银行		
币种: 人民币 金额(大写): 壹拾玖万伍仟元整					(小写) 195000.00元		
收费项目编码		收费项目名称		单位	数量	收费标准	金额
103050199117		其他一般罚没收入-行政处罚罚没收入			1.0000	195000.00000	195000.00
执收单位（盖章） 				经办人（盖章） 广州市白云区应急管理局		备注 执法二大队	

附加信息				微信/支付宝“扫一扫”缴款↓	
号码校验码	47240	全书校验码	14267		
加罚金额	0.00	限缴日期	2023-11-14		
滞纳金计算	起计天数		滞纳金率		
滞纳金上限					
处罚决定书号		(穗云)应急罚(2023)B-136 号			
处罚原因					
加罚原因					
请扫描二维码查看缴款须知 				温馨提示：二维码有效期为缴费后三个月内，超期后请前往【广东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查询及获取电子缴款凭证。 (1) PC端网址 https://ggzf.czt.gd.gov.cn/onlinePay/ (2) 关注【广东财政】微信公众号，选择政务服务【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入口查询	